2017年度东安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项经费

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湘卫函湘财绩[2017]3号等文件要求，东安县疾控中心对2017年度省级下拨的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总结和梳理，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1. 项目概况

2017年度，省下拨专项资金122.29万元，其中艾滋病防治9.5万元、结核病防治5万元、免疫规划14万元、精神病防治5.24万元,疾病控制3.2万元以及重大公共卫生防治费85.35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极大地促进了我县公共卫生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卫计委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我中心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进一步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认真履行防病工作职能，落实重大疾病防控措施，切实加强队伍建设，全体干部职工齐心合力，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无重大疾病暴发流行，有效保障了全县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通过项目的实施，极大地促进了我县公共卫生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一)、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

1、法定传染病报告管理规范，报告综合质量全面提高

2017年1-12月份全县传染病报告质量评价综合率为100%。传染病报告（卡）及时率为99%；疾控机构及时审核率为100%；网络正常运行率为100%；重卡率为0%。按照《东安县传染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规范》、《东安县传染病监测信息网络巡查工作规范》的要求，每四小时对网络进行一次巡查，做好详细的巡查记录，认真审卡，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及时解决。截至2017年12月31日24时全县共报告国家法定传染病19种2679例，死亡23例（艾滋病19例、狂犬病4例），发病率为446.5/10万，发病数与去年同期比下降了3.25%。

2、重点加强了手足口病、H7N9禽流感的防控

（1）今年以来，我县的手口病疫情增长趋缓，但防控形势仍十分严峻，防控压力极大。截至2017年12月31日24时，我县手足口病发病数1061例，无重症病例；上半年，我市其他县区相继出现人感染H7N9禽流感病例，3月份我县也出现了动物H7N9禽流感疫情，针对这一情况，我们在人员、技术、物质设备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应急准备工作，制订了《东安县疾控中心手足口病防控卫生应急预案》和《2017年东安县人感染H7N9禽流感应急预案》，调整并培训了应急处置机动队伍，落实了疫情监测24小时值班制、卫生应急队伍24小时待命和通信畅通；同时配合县畜牧生产部门开展动物疫情处置，对处置过程中的可疑暴露者开展医学观察，使我县人感染H7N9禽流感得到有效控制。

（2）印发各类防控宣传资料3万多份，各医疗卫生单位通过标语、场报、宣传挂图和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手足口病、人感染H7N9禽流感防控知识，努力提高广大市民自我防病意识和自我防病能力，加强对病人的早期识别和及时转诊救治，努力提高基层医务人员特别是村医生和乡镇卫生院门诊医生的诊疗水平。

3、加强对手足口病、霍乱、人感染H7N9禽流感等传染病的监测力度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传染病病原学监测，全年共采集检测手足口病样品60份送市疾控中心检测，结果显示：47例为肠道病毒感染所致，阳性率为78.33%，其中EV71病毒感染9例，占总检测病例数的15%； COX A16病毒感染6例，占总检测病例数的10%，肠道病毒感染在我县散发普通病例中占优势。霍乱疫原检索共采集外环境样品120份，检测结果全部为霍乱弧菌阴性。人感染H7N9禽流感外环境监测采样全年24份，结果无H7N9禽流感病毒核酸阳性。

4、积极开展传染病防控知识健康教育宣传工作

我中心在顺利完成“5.12”世界防灾减灾日、“9.28”世界狂犬病日宣传任务的同时，在我县H7N9禽流感动物疫情期间、7月洪灾期间以及其他健康教育宣传日，均上街或到疫情现场对我县群众开展传染病防控知识宣传活动，积极参加县卫计委组织的其他宣传活动等，教育人民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提高人民群众防病意识。

5、12月开展全县学校、托幼机构和各级医疗机构冬春季传染病防控专项督查。

6、12月完成省、市文件要求的东安县网络直报机构传染病漏报调查（县级医院三家、乡镇卫生院四家、私立医院一家）。

**(二)结核病防治工作**

1、加大宣传力度。以“3.24”为契机，不断掀起结核病宣传高潮，组织全县各医疗卫生单位上街咨询义诊，开展电视专题宣传1次，大型街头宣传1次，全县共散发宣传资料5000余份，咨询和义诊300余人，横幅10条，短信10000余条，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2、积极提高病人发现率：至12月31日（县人民医院），发现并免费治疗结核病人465例。其中初治涂阳病人发现168例，复治涂阳病人发现20例，新发涂阴病人发现274例，耐多药4例。

3、加大归口管理:各级综合医院有效网报221例，重报率15.8%；转诊率100%；追踪率100%；总体位率93.8%；非结核占到位诊断结果病人比例25.9%。

4、强化督导管理。配备了1名专职督导人员，专门负责对结核病人的督导工作，乡镇防疫专干每月对辖区内病人进行督导。全年共督导县级综合医院12次，乡镇卫生院96次。访视病人96例，撰写督导报告96份，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及时改正。

5、加强业务培训，定期召开工作例会。组织乡镇防疫专干业务培训2次，组织县直医疗单位的分管领导、传染科医生定期召开工作例会1次，对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改正。

**(三)、艾滋病防治工作**

1、积极开展免费自愿咨询检测工作。全年共接待自愿咨询575人，HIV检测筛查570人，查出HIV阳性11人。乡镇快速检测点发现HIV阳性2人，全县共筛查出阳性总人数13人。

2、开展4次公安监管筛查工作，共筛查被监管人员241人，发现丙肝阳性1人，未发现HIV阳性者。

3、积极做好高危行为干预工作。对我县大小娱乐场所110家进行了行为干预，对暗娼189人、吸毒人员63人进行了HIV筛查，未发现阳性。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发放安全套5万只，在娱乐场所对所有服务人员进行了防艾知识知晓率调查，共调查了198人，知晓率为85%。

4、做好病人随访和管理工作。今年1-12月发现HIV感染者和艾滋病病人共60人，累计人数471人，已死亡204人，现有267存活；抗病毒治疗36人，累计治疗人数324人，治疗率94.6%；个案随访453人，随访率95%,按要求额完成了随访和治疗任务，对历年来的感染者特别是失访人员进行了一次全面的随访和清零整理工作，对HIV感染者及病人全部分别建立了档案。

5、认真落实国家“四免一关怀”的政策。对所有新发现的HIV感染者和病人都给予了咨询帮助和CD4细胞检测送检工作，宣传旱发现旱治疗的重要性，目前我县已有324人患者获得了免费抗病毒治疗。

6、加强督导。对综合性医院和妇保院进行了督导和性病漏报调查，发现了3例梅毒漏报，已补报。

7、积极开展党政干部和相关医务人员培训。4月份对我县医疗单位的相关检验人员和防疫专干进行了一次HIV筛查和艾滋病防治知识培训。5月份，对2017届中青班学员进行了艾滋病相关知识宣讲。

**（四）、开展免疫规划工作**

（一）加大免疫规划工作宣传力度

4月25“全国儿童预防接种宣传日”，由卫计委牵头，县疾控中心张建华主任、伍源副主任带领计免科全体人员和其它相关专业人员以“规范接种疫苗，共建健康中国”为主题在生智广场开展了宣传活动。各乡镇接种门诊工作人员也深入基层，开展了形式多样的预防接种宣传活动。全县共设立咨询点17个，悬挂横幅20条，下发各接种门诊宣传画200余张，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张，发放预防接种与疫苗可预防疾病知识问答书200余本，受咨询群众400多人次。让广大群众对国家免疫规划工作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和理解，体现了接种疫苗对孩子预防传染病的重要性。今年“7•28” 是第7个“世界肝炎日”，宣传主题是“爱肝一生，幸福一家”。卫计委高度重视，卫计委副主任胡松柏亲临现场指导宣传活动。县疾控中心张建华主任、伍源副主任带领计免科全体人员和其它专业人员、白牙市防疫人员，参加了在生智广场举办的“爱肝一生，幸福一家”为主题的肝炎宣传活动。县疾控中心与白牙市镇卫生院联合组织出动了20余名专业人员在白牙市镇生智广场设宣传点开展街头咨询和宣传活动。此项活动通过设立“宣传咨询点”，悬挂横幅，向路人发放宣传单、现场为群众解答等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有关肝炎防治知识；同时利用电视、广播对全县群众进行了普及肝炎防治知识的宣传。宣传活动当天在16个乡镇同时开展巡回宣传，发放宣传资料、宣传画、宣传折页等活动。全县共制作横幅20余幅，发放宣传单3000余份和宣传画100余张，接受咨询200多人次。

**（五）、寄地慢非工作**

1、地方病工作

一是5月15日开展了“碘缺乏病防治日”宣传活动；二是开展碘缺乏病监测工作。在五个乡镇中共采集300份盐样、300份尿样，其中，合格碘盐293份，不合格碘盐7份，碘盐合格率97.67％;300份尿样经市疾控检测，8-10岁儿童尿碘正常值范围内129份，非正常值范围内71份（14份低于正常值、57份高于正常值），尿碘中位数为217μg/L，孕妇尿碘正常值范围内44份，非正常值范围内56份（53份低于正常值、3份高于正常值），尿碘中位数为142μg/L；对200名8-10岁儿童进行了甲状腺B超的检查，甲状腺容积8岁组≤4.3729/ml、9岁组≤4.7032/ml、10岁组≤5.9303/ml，符合我国儿童甲状腺标准值8岁≤4.5/9岁≤5、10岁≤6.0；在15个乡镇中采集170份生活饮用水样品进行水碘监测，经市疾控检测，170份水样无异常碘含量，其中位数为5.35ug/L。

2、疟疾防控工作

全年共检测三热病人322人，疟原虫血片复核35人，未查出阳性。4月26日进行了疟疾防治日宣传。开展了一期疟疾防治暨血检培训班，全县32个医疗单位37名技术人员参加并进行了考试，合格率100%。7月至10月在水岭枧田进行了10次蚊媒监测工作，7月17日、18日、19日进行蚊媒的种群调查，共捕捉按蚊802只、库蚊1523只、其他蚊226只；7月至10月进行蚊媒的密度调查，共捕捉按蚊7只、其他蚊1192只。

3、死因监测工作

全年共审核死因卡3703张，删除重卡14张。开展了一期死因监测网络直报工作培训班，全县30个医疗单位30名技术人员参加并进行了考试，考试通过率100%。

（四）慢病防控及65岁以上老年人的健康管理工作

在今年对全县16个乡镇共开展了4次业务督导及1次工作考核，并在今年5月举行了一次“关于慢病、严重精神障碍及65岁以上老年人的管理”的培训，共有18个单位119人参加了培训。

**（六）、卫生监测工作**

（一）开展健康相关从业人员的预防性体检及培训工作。截止12月31日，共体检、培训从业人员共6829人。

（二）水质监测。全年我们分别对县自来水公司、农村集中式供水、农村分散式供水、学校集中式供水进行了水质监测，并及时通过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进行了相关数据的网络直报。全年，共计采样 282份样品，合格率为70.2%，其中：城市供水样品132份，全部合格，合格率为100%；农村集中式供水样品150份，合格率仅为44%。

（三）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对我县的大米、糕点、凉菜、以及餐饮服务行业的餐具进行采样监测，全年共采集大米样品40份、凉菜20份、采集蔬菜20份，餐饮服务行业的餐具20份，共计采样100份，已按上级要求的时间全部完成任务并及时通过网报系统上报。

（四）公共场所监测：协同县卫生监督所对公共场所进行监测，共监测公共场所14家，合格12家，合格率为85.7%。

（五）职业卫生：一是开展健康体检，对永州凯翔鞋业等15家企业共计430名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其中岗前400人，岗中30人。暂未发现职业禁忌症患者、职业病患者。二是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此次宣传活动共悬挂横幅3余条，展出宣传展板3幅，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宣传画200余幅，受益人数1500余人，现场答疑100余人次。通过宣传活动，提高了人们对职业病防治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为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工作环境。

1.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 绩效评价目的

为了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绩效和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中心对2017年度省级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报告。

1. 绩效评价原则

我中心的公共卫生专项经费的绩效评价的依据是《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方法》；《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行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及相关专项资金绩效目标、项目管理办法；中央、省相关政策规定和财务会计制度，部门预算及决算报告。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前期准备：.建立了科学合理、层次清晰、分工明确、覆盖全面的资金管理制度体系，如：《东安县疾控中心会计核算办法》、《东安县疾控中心财务管理制度》、《东安县疾控中心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财政资金到位和管理使用的监督机制，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项目负责人的要求具体、明确。如：《东安县疾控中心财务工作内部牵制制度》、《东安县疾控中心内部审计监督制度》、《东安县疾控中心资产清查制度》。

1.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组织实施：制度执行情况，资金管理使用的各个环节是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相关类别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分析评价：资金使用情况，资金使用的各个环节和有关内容合理到位，.没有存在虚报项目骗取财政资金的情况；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的情况。没有用于弥补人员经费或用于其它活动；没有用于对外借款、对外投资；没有擅自调整预算、计提管理费、基本支出挤占项目支出或截留财政资金挪作他用等情况；资金监管情况。采用资金运行全程监控等管理手段进行资金的有效管理，建立了资金使用和监管的责任机制。.做到项目资金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专人负责；没有存在虚列支出、重复列支、提前列支的情况；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单位自我评价为95。见2017年度东安县疾控中心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审核评分表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执行单位对专项资金预算不了解，无法与执行单位的工作计划衔接

2、专项资金到执行单位时间滞后，与业务开展时间相差太远。

3、专项资金使用范围过于笼统。

下一步工作打算与建议

1、建议专项资金预算能在年初下发到各执行单位。

2、加大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基层人员对专项资金管理的重视程度与业务能力。

3、进一步明确细化专项资金开支范围，便于执行单位严格按照要求使用资金。

东安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8年10月10日